

韩正会见新开发银行管理层

本报讯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上海市委书记韩正昨天会见了刚刚在上海正式开业的新开发银行管理层。

新开发银行是第一个总部设在上海的国际金融组织，这是党中央、国务院的一项重大决策部署。新开发银行是全球范围内第一个以新兴

市场国家为主的银行，意味着经济总量占到全球21%、拥有全世界40%外汇储备的金砖国家在全球金融架构中将发挥更积极的影响。

韩正在会见时表示，上海历来是金融机构的集聚之地，特别是中国改革开放30多年、浦东开发开放25年

以来，上海金融业发展迅速，已成为经济发展的支柱之一，加快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是上海“四个中心”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金砖五国决定将新开发银行总部设在上海，意义重大而深远，上海已经做好一切准备，欢迎新开发银行在沪开业。

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开业

为发展中国家深化经济金融合作提供全新平台



7月21日，财政部部长楼继伟(中)与上海市市长杨雄、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行长卡马特(左)启动金砖银行。

新华社 图

本报讯 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简称金砖银行)开业仪式21日在沪举行。中国财政部部长楼继伟、上海市市长杨雄出席，并与金砖银行行长卡马特共同启动金砖银行，标志着金砖银行正式扬帆起航。

在随后举行的“新开发银行：从理念到现实”国际研讨会上，楼继伟说，金砖银行作为国际发展体系的新成员，与现有多边开发机构是合作互补关系，将与相关多边和双边开发机构和私营部门建立紧密的合作伙伴关系，共同促进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和全球经济复苏。金砖银行应在充分借鉴现有多边开发银行经验的基础上，注重通过创新降低成本、提高效率，更好地适应不同发展阶段客户的动态需求和不断变化的世界经济形势。相信在卡马特行长的带领下，在成员国的大力支持和大家的共同努力下，金砖银行一定能够成为专

业、高效、透明、绿色的21世纪新型多边开发机构，为新兴和发展中国家的基础设施建设与可持续发展做出重要贡献。

杨雄说，成立新开发银行，是金砖国家共同推出的一项重大举措。新开发银行的成功开办，为金砖国家推进“一体化大市场、多层次大流通、海陆空大联通、文化大交流”迈出了坚实的一步，为金砖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深化经济金融合作提供了全新的平台，具有十分重要而深远的意义。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落户上海，是上海的荣幸，也是上海的机遇，有助于我们加快推进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加快发展开放型经济，加快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和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我们将积极配合，全力支持，主动服务，为新开发银行的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同时，也会鼓励本地金融机构和企业与金砖国家新开

发银行开展广泛而紧密的合作。

卡马特对中国作为东道国为筹建金砖银行所展示出的务实合作精神和卓有成效的努力表示赞赏和感谢。他表示，金砖银行管理层目前正在各成员国的大力支持下，围绕银行的启动运营开展工作，包括设计组织架构、制定业务政策、开展项目准备等。金砖银行预计将于2015年底或2016年初启动运营。

上海市常务副市长屠光绍、亚投行筹建多边临时秘书处秘书长金立群、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董事会主席卡内罗、中国财政部副部长史耀斌等出席开业仪式。

金砖各成员国代表、金砖银行董事会和管理层成员、金砖国家官员和驻华使节、国际机构代表、中国政府各有关部门代表、上海市政府有关部门代表、中资金融机构和相关单位代表以及国内外专家学者出席上述活动。

【新开发银行资料】

总部在世博片区 临时办公室或存在三四年

据悉，金砖银行目前在上海陆家嘴的中国金融信息大厦办公，总部则选址在世博片区，目前仍在建设中，临时办公室可能存在3-4年，之后将拥有永久总部、永久办公室。

金砖银行是金砖国家共同出资设立的国际金融机构，为金砖国家及其他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可持续发展项目动员资源。

金砖银行的创始成员为金砖5国，成员资格向联合国成员开放。银

行法定资本1000亿美元，初始认缴资本500亿美元，在五个创始成员间平均分配，实缴比例为20%。金砖银行行长在创始成员国中按印度、巴西、俄罗斯、南非、中国的顺序轮流产生，除产生行长以外的每个创始成员国至少应产生1名副行长，行长和副行长任期5年(首届副行长任期6年)。

据悉，银行储备基金为1000亿美元，用于金砖国家应对金融突发事件。其中中国提供410亿美元，俄罗斯、巴西和印度分别提供180亿美元，

南非提供其余的50亿美元。金砖银行首任行长来自印度，现年68岁的瓦曼·卡马特，中方副行长为祝宪。

卡马特在开业演讲中表示，金砖银行并不是要挑战现有体系，而是不断补充现有体系，银行运营中将尽量采用最佳实践，并以此为基础，争取做得更好。卡马特透露，金砖银行将争取尽快投入运营，各成员国之间共同合作、筛选项目，预计2016年4月将考虑第一批借贷项目。

青年报资深记者 郭颖

■发布厅

上海首次探索 从律师、法学专家中 选拔高级法官检察官

本报讯 记者 马钰 通讯员 郑法玮 上海迈出了选拔优秀律师、法学专家担任法官、检察官的第一步。经选拔，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著名律师商建刚拟任市二中院三级高级法官，复旦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白江拟任市检二分院三级高级检察官，目前已2人通过政审、体检和社会公示，正报市人大常委会，准备予以任命。

从社会遴选高级法官、高级检察官没有先例可循，建立和完善一套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既是中央和市委的要求，也是这次上海司法体制改革的题中应有之义。从2014年7月起，市委政法委牵头承担起公开选任高级法官、高级检察官的制度设计、组织实施等工作，多次听取市委组织部、市公务员局、市高级法院、市检察院、市司法局、市法学会，以及律师等法律工作者意见和建议。在此基础上，经反复研究讨论、修改完善，并征求各方意见，起草形成了《关于首次向社会公开选任高级法官、高级检察官有关遴选工作的意见》、《上海市向社会公开选任高级法官、高级检察官实施办法(试行)》、《2015年上海市向社会公开选任高级法官、高级检察官公告》等规定。《关于首次向社会公开选任高级法官、高级检察官有关遴选工作的意见》还经市法官、检察官遴选委员会第二次主任会议审议通过，为做好公开遴选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提供了制度保障。

根据公开选任高级法官、高级检察官实施方案，市高级法院、市检察院分别计划公开选任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三级高级法官1名，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三级高级检察官1名。

2015年4月16日至30日，市高级法院、市检察院通过多家媒体发布了公开选任高级法官、高级检察官公告，并在“21世纪人才网”和“上海市公务员局网”进行网上报名。截至报名结束共有21人报名，其中9人报考高级法官，12名报考高级检察官。经资格审查，法院系统通过资格审查5人，检察院系统通过资格审查9人。

5月9日，市法官遴选工作办公室、市检察官遴选工作办公室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报考人组织笔试。考题范围既包括法律实务经验，也包括法学理论知识，法治理念认知。经笔试，5名报考高级法官岗位、4名报考高级检察官岗位的人员笔试合格。

5月31日，市法官、检察官遴选委员会召开第四次全体会议，对9名笔试合格的人员进行面试。经面试，有3名人员合格，其余人员均不合格。随后，遴选委员会对3名面试合格人员进行投票表决，最终商建刚、白江分别作为三级高级法官、三级高级检察官的建议人选，由遴选委员会向两院致函推荐。

为了确保首次公开遴选高级法官、高级检察官工作顺利推进，相关部门各司其职，围绕遴选相关环节，指定专人跟进，明确工作内容、时间节点和工作责任，积极、稳妥、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市高院、市检察院坚持从大局出发，做实做细基础工作，积极配合市委政法委，市法官、检察官遴选委员会开展工作。市委组织部、市公务员局等相关职能部门加强政策解读、积极给予支持，相关媒体单位整合宣传平台、强化宣传，各单位、各部门积极履职、密切配合、通力协作，形成了工作合力，确保首次选任工作得到有力有序推进，并取得了理想结果。